

## 汽車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### 「汽車維修服務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檢修座位及內部裝置
編號	108659L2
應用範圍	於車身維修工場，從業員能夠按照汽車製造商/物料供應商的指示，正確地檢修汽車座位及內部裝置，並填寫有關工作記錄。
級別	2
學分	3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應具知識(汽車座位及內部裝置的結構及基本工作原理)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明白汽車座位及內部裝置的結構</li><li>• 明白汽車座位及內部裝置的基本工作原理</li><li>• 明白香港道路/車輛安全，及環保相關條例的要求</li></ul> <p>2. 應有表現(檢修汽車座位及內部裝置)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按照汽車製造商安裝、維修手冊的指示及職安健環要求，進行檢修汽車座位及內部裝置</li><li>• 按指示正確地拆除及連接有關電線</li><li>• 按照製造商的規格，檢查及測試汽車座位及內部裝置，以確保達致廠方的要求</li><li>• 在工序完成後，進行基本的組件調較及測試，並填寫有關工作記錄，焦點在於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◦ 異常情況</li><li>◦ 量度數據</li><li>◦ 重要決定</li></ul></li></ul>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受評人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能夠按照製造商維修手冊的指示，安全地檢修汽車座位及內部裝置；及</li><li>• 能夠在完成工序後，按照製造商的規格，進行基本的組件檢查及測試，並填寫有關工作記錄。</li></ul>
備註	此能力單元之學分值是假設該受評人士已擁有基本車身修理知識。